

台灣矽科宏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 上午 10 時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 145 號 8 樓（本公司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總計 21,521,168 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33,000,000 股之 65.22%。

主席：董事長 郭錦松

記錄：林幸蓉

宣佈開會：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開會股數，主席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一、報告事項：

- (一)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詳如附件一。
- (二) 本公司 109 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詳如附件二。

二、承認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 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民國 110 年 3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其中財務報表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會計師、邵志明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送交監察人查核完竣。
- (二) 前述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一，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詳如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

- (一) 本公司 109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6,159,262 元，擬彌補期初累積虧損數新台幣 46,855,034 元，彌補後期末累積虧損數為新台幣 10,695,772 元。
- (二) 本年度盈餘擬彌補累積虧損，故不配發股東股利。

(三) 本公司 109 年度虧損撥補表，詳如附件四。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敬請 公決。(董事會提)

說 明：為實際營運需要，擬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其修訂
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五。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時 15 分

附 件

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民國 109 年度

感謝股東長期以來對矽科宏晟科技的指導與支持，在此謹代表矽科宏晟科技向各位股東致上衷心的敬意及感激。

矽科宏晟科技主要業務為服務高科技產業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包括廠房規劃，系統設計，系統保養維護。另在高科技產業製程之化學溶劑處理部分，亦提供回收再生之系統設備服務。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增加資源配置，強化案件管理能力，以滿足客戶對工程高品質及安全運轉之要求。以下，向各位報告 109 年度營業績效及 110 年度營運展望。

(一) 109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9 年度對矽科宏晟是一個特別的一年，在歷經 108 年度公司合併營業收入創新高的同時，也面臨成立以來的首度虧損。鑑於此，公司積極轉向內部強化專案管理、外部嚴控接單金額的經營方向，一年的努力下來，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2,534.6 百萬元，雖較 108 年度為新台幣 3,200.2 百萬元，衰退 20.8%，但 109 年度合併稅後獲利為新台幣 36.2 百萬元，較 108 年度之虧損新台幣 118.6 百萬元，改善新台幣 154.8 百萬元。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 佰萬元

分析	項目	109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534.6
	營業毛利	131.8
	稅後損益	36.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13%
	股東權益報酬率	16.54%
	每股盈餘 (元)	1.4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 佰萬元

	109 年度
研發費用	5.9
期末實收資本額	250.0
研發費用占期末實收資本額之比例	2.4%

(五) 110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及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以發展先進製程為主，近年投入相當大的資源與人力，投入先進製程設備的研發、廠房規劃、系統設計、設備製作及管路施工安裝與測試，過程十分辛苦；但累積許多亮眼實績及寶貴學習曲線，替公司打下最佳基石。

歷經 108 年的經營挑戰，本公司加速調整經營步伐，除中國子公司協鎧自動化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自 107 年下半年成立以來，對於當地市場的掌握及深化對客戶的服務，已是一穩定的成長動力來源外，在台灣市場上，本公司除了持續深化核心客戶的經營外，亦已逐步厚植資源，以增加對於更多客戶的服務，以期能在更多元服務下，持續對於公司的營運績效有正向的助益。

(六)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高科技產業對於化學品製程供應系統之穩定性、精確及潔淨度要求標準高，半導體廠商多會選擇商譽良好、經驗豐富之廠商來承作工程，新廠商進入不易，唯，整體經營環境競爭仍是相關激烈，在產業龍頭廠商求快、求好的驅使下，成本上升及獲利下降已漸成常態，再則，隨著製程的提升，相關廠房建置的資本投入持續拉升，對於資金需求也是一大挑戰，本公司深知此產業特性，在專案管理、成本管控更加努力，並持續強化經營體質，積極引入及充實營運資金。而經營範疇上，隨著整體法規環境的要求下，本公司亦積極拓展維護保養的概念，並導入廢液再利用的新產品、新技術，以期以更專業的服務、更新穎的產品概念，提供客戶相關解決方案。

展望 110 年度，預估半導體產業在供需吃緊狀況下，依然樂觀，而國內主要客戶對製程系統工程及設備的需求持續穩定成長，市場仍蓬勃發展，值此當下，矽科宏晟科技全體同仁仍將持續努力，審慎管理，在持續維持正常獲利體質下，穩健追求營收，致力打造可滿足客戶切身需求的服務及商品，並為股東創造更高的價值。在此，謹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錦松

總經理

柯燦塗

會計主管

陳明賢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會計師及邵志明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等表冊，業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甘惠純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四 月 九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翁雅玲會計師及邵志明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連同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等表冊，案經本監察人審查完竣，尚無不合，爰依照公司法第219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廖文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四 月 九 日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

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之認列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工程收入認列主要係按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完工程度係依個別合約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預估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算，由於相關計算較為複雜，且該比例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有重大影響，因此將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工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一。

本會計師針對依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之正確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本年度新增之重大工程，依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之控制作業設計暨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新增重大工程合約，抽樣確認工程合約總價與計算工程收入之合約總價相符，若有重大追加減工程亦核至相關憑證。
3. 針對本年度新增重大工程，抽查預算成本明細表並評估其估列基礎，及確認經權責部門主管適當簽核。
4. 取得本年度之已發生成本明細表，抽樣驗證其相關憑證，以確認工程損益彙總表之本年度投入成本金額正確。
5. 取得本年度之未完工程明細表，抽樣覆核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

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雅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邵志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台灣矽科富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169,465	15	\$ 79,118	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八及二八)	14,344	1	53,663	4
1140	合約資產(附註四、五、二一及二七)	676,890	60	891,450	60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九及二一)	138,469	12	122,818	8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62,144	6	82,310	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一及二七)	9,737	1	135,778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二三及二八)	16,351	1	42,217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87,400</u>	<u>96</u>	<u>1,407,354</u>	<u>95</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二二)	7,196	1	10,541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十五及二二)	9,049	1	16,27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24,139	2	33,374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	2,355	-	1,98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二)	4,645	-	6,23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7,384</u>	<u>4</u>	<u>68,401</u>	<u>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134,784</u>	<u>100</u>	<u>\$1,475,75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 236,390	21	\$ 466,036	3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四及七)	2,015	-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210,049	18	175,442	1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七)	362,484	32	510,148	3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53,487	5	48,990	3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四及十八)	23,234	2	57,023	4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7,047	1	8,21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17	-	1,26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95,423</u>	<u>79</u>	<u>1,267,122</u>	<u>86</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2,094	-	8,224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三)	36	-	30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130</u>	<u>-</u>	<u>8,527</u>	<u>-</u>
2XXX	負債總計	<u>897,553</u>	<u>79</u>	<u>1,275,649</u>	<u>86</u>
	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250,000	22	250,000	17
3200	資本公積	-	-	6,280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1,26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96)	(1)	(74,401)	(5)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0,696)	(1)	(53,135)	(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73)	-	(3,039)	-
3XXX	權益總計	<u>237,231</u>	<u>21</u>	<u>200,106</u>	<u>1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1,134,784</u>	<u>100</u>	<u>\$1,475,75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堂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
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 一及二七）	\$ 2,534,620	100	\$ 3,200,15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五、十、 二二及二七）	<u>2,402,857</u>	<u>95</u>	<u>3,277,520</u>	<u>103</u>
5900	營業毛利（損）	<u>131,763</u>	<u>5</u>	<u>(77,370)</u>	<u>(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7,239	1	22,784	1
6200	管理費用	49,932	2	44,765	1
6300	研發費用	<u>5,927</u>	<u>-</u>	<u>3,39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3,098</u>	<u>3</u>	<u>70,944</u>	<u>2</u>
6900	營業淨利（損）	<u>58,665</u>	<u>2</u>	<u>(148,314)</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四）	716	-	1,624	-
7190	其他收入	177	-	1,319	-
7230	外幣兌換淨益（損）（附 註四及三一）	<u>(6,417)</u>	<u>-</u>	<u>3,597</u>	<u>-</u>
751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及 二七）	<u>(5,934)</u>	<u>-</u>	<u>(6,775)</u>	<u>-</u>
7590	其他支出	<u>(1,648)</u>	<u>-</u>	<u>(4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3,106)</u>	<u>-</u>	<u>(275)</u>	<u>-</u>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45,559	2	(148,589)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 及二三）	<u>(9,400)</u>	<u>(1)</u>	<u>29,970</u>	<u>1</u>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u>36,159</u>	<u>1</u>	<u>(118,619)</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966	-	(\$ 3,04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u>966</u>	-	<u>(3,046)</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7,125</u>	<u>1</u>	<u>(\$ 121,665)</u>	<u>(4)</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6,159	1	(\$ 118,61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u>\$ 36,159</u>	<u>1</u>	<u>(\$ 118,619)</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7,125	1	(\$ 121,665)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u>\$ 37,125</u>	<u>1</u>	<u>(\$ 121,665)</u>	<u>(4)</u>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1.45</u>		<u>(\$ 4.7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仟股數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保留盈餘合計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20,000	\$ 200,000	\$ 6,280	\$ 13,004	\$ 102,559	\$ 115,563	\$ 7	\$ 321,850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79)	(79)	-	(79)
A5	108年1月1日追溯後餘額	20,000	200,000	6,280	13,004	102,480	115,484	7	321,771
B1	107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8,262	(8,262)	-	-	-
B9	股票股利	5,000	50,000	-	-	(50,000)	(50,000)	-	-
D1	108年度淨損	-	-	-	-	(118,619)	(118,619)	-	(118,619)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046)	(3,046)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619)	(118,619)	(3,046)	(121,665)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25,000	250,000	6,280	21,266	(74,401)	(53,135)	(3,039)	200,106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21,266)	21,266	-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6,280)	-	6,280	6,280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	36,159	36,159	-	36,159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66	966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159	36,159	966	37,125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5,000	\$ 250,000	\$ -	\$ -	(\$ 10,696)	(\$ 10,696)	(\$ 2,073)	\$ 237,2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45,559	(\$ 148,5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200	折舊及攤銷	16,832	15,05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7	(1,2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92	(1,164)
A20900	財務成本	5,934	6,775
A21200	利息收入	(716)	(1,624)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544	62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2,757	(4,83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	423	1,164
A31125	合約資產	214,377	(118,733)
A31150	應收帳款	(15,745)	141,529
A31200	存 貨	9,622	(51,909)
A31230	預付款項	126,123	(65,18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857	(5,933)
A32125	合約負債	34,509	(12,94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0,248)	(346,8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524	(12,615)
A32200	負債準備	(33,789)	51,39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51)	3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97,711	(554,8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92)	(24,5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97,219</u>	<u>(579,3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9,319	261,496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16)	(3,26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1)	(42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1,419)	(\$ 6,40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16	1,62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6,929</u>	<u>253,02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29,646)	306,03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234)	(7,98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974)	(6,73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4,854)</u>	<u>291,3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053</u>	(1,404)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90,347	(36,407)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79,118</u>	<u>115,525</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69,465</u>	<u>\$ 79,1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工程收入之認列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工程收入認列主要係按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完工程度係依個別合約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佔預估合約總成本之比例計算，由於相關計算較為複雜，且該比例對收入認列之正確性有重大影響，因此將工程收入認列之正確性考量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有關工程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一。

本會計師針對依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之正確性，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本年度新增之重大工程，依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之控制作業設計暨執行之有效性。
2. 針對本年度新增重大工程合約，抽樣確認工程合約總價與計算工程收入之合約總價相符，若有重大追加減工程亦核至相關憑證。
3. 針對本年度新增重大工程，抽查預算成本明細表並評估其估列基礎，及確認經權責部門主管適當簽核。
4. 取得本年度之已發生成本明細表，抽樣驗證其相關憑證，以確認工程損益彙總表之本年度投入成本金額正確。
5. 取得本年度之未完工程明細表，抽樣覆核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翁 雅 玲

翁雅玲



會計師 邵 志 明

邵志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551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1 日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17,987	11	\$ 47,251	3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八及二八)	14,344	1	53,663	4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四、五、二一及二七)	647,427	59	868,972	58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九及二一)	133,096	12	116,379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一及二七)	-	-	29,788	2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62,144	6	82,310	6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一及二七)	4,700	-	130,607	9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十二及二三)	16,240	1	32,210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95,938	90	1,361,180	9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三)	59,414	5	57,592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二二)	7,074	1	10,506	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五及二二)	7,989	1	16,27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24,139	2	33,374	2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四)	2,065	-	1,73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二二)	4,644	1	6,231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5,325	10	125,713	8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01,263	100	\$ 1,486,893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二七及二八)	\$ 236,390	21	\$ 466,036	3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及七)	2,015	-	-	-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四、五、二一及二七)	211,422	19	200,124	1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七)	328,310	30	485,019	33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七及二七)	53,793	5	60,623	4
2250	負債準備 (附註四及十八)	23,229	2	56,975	4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6,048	1	8,21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695	-	1,26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61,902	78	1,278,260	86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十五及二七)	2,094	-	8,224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三)	36	-	30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130	-	8,527	1
2XXX	負債總計	864,032	78	1,286,787	87
	權益 (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250,000	23	250,000	17
3210	資本公積	-	-	6,280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1,26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696)	(1)	(74,401)	(5)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0,696)	(1)	(53,135)	(4)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73)	-	(3,039)	-
3XXX	權益總計	237,231	22	200,106	1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01,263	100	\$ 1,486,89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際堂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
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二一及二七）	\$ 2,477,913	100	\$ 3,081,55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五、十、二二及二七）	<u>2,350,921</u>	<u>95</u>	<u>3,162,670</u>	<u>103</u>
5900	營業毛利（損）	<u>126,992</u>	<u>5</u>	<u>(81,114)</u>	<u>(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6,629	1	22,353	1
6200	管理費用	47,112	2	41,350	1
6300	研發費用	<u>5,927</u>	<u>-</u>	<u>3,39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9,668</u>	<u>3</u>	<u>67,098</u>	<u>2</u>
6900	營業淨利（損）	<u>57,324</u>	<u>2</u>	<u>(148,212)</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附註四）	856	-	672	-
7100	利息收入	655	-	1,556	-
7190	其他收入	167	-	1,316	-
7230	外幣兌換淨益（損）（附註四及三十）	<u>(5,884)</u>	<u>-</u>	<u>2,985</u>	<u>-</u>
751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及二七）	<u>(5,878)</u>	<u>-</u>	<u>(6,751)</u>	<u>-</u>
7590	其他支出	<u>(1,613)</u>	<u>-</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1,697)</u>	<u>-</u>	<u>(222)</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45,627	2	(\$ 148,434)	(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9,468)	-	29,815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36,159	2	(118,619)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966	-	(3,04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966	-	(3,04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7,125	2	(\$ 121,665)	(4)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1.45		(\$ 4.74)	-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普 通 股 數	股 金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盈 餘	盈 餘 合 計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計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20,000	\$ 200,000	\$ 6,280	\$ 13,004	\$ 102,559	\$ 115,563	\$ 7	\$ 321,850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79)	(79)	-	(79)	
A5	108年1月1日追溯後餘額	20,000	200,000	6,280	13,004	102,480	115,484	7	321,771	
B1	107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8,262	(8,262)	-	-	-	
B9	股票股利	5,000	50,000	-	-	(50,000)	(50,000)	-	-	
D1	108年度淨損	-	-	-	-	(118,619)	(118,619)	-	(118,619)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046)	(3,046)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18,619)	(118,619)	(3,046)	(121,665)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25,000	250,000	6,280	21,266	(74,401)	(53,135)	(3,039)	200,106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21,266)	21,266	-	-	-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6,280)	-	6,280	6,280	-	-	
D1	109年度淨利	-	-	-	-	36,159	36,159	-	36,159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966	966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6,159	36,159	966	37,125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25,000	\$ 250,000	\$ -	\$ -	(\$ 10,696)	(\$ 10,696)	(\$ 2,073)	\$ 237,2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損）	\$ 45,627	(\$ 148,43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200	折舊及攤銷	15,933	14,119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07	(1,27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592	(1,164)
A20900	財務成本	5,878	6,751
A21200	利息收入	(655)	(1,55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544	62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 之份額	(856)	(67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3,418	(5,50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負債	423	1,164
A31125	合約資產	220,924	(107,412)
A31150	應收帳款	(16,960)	147,38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788	(29,788)
A31200	存 貨	9,622	(51,909)
A31230	預付款項	125,907	(74,90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012	5,102
A32125	合約負債	11,298	23,652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8,691)	(362,98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451)	(3,593)
A32200	負債準備	(33,746)	51,34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73)	3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78,141	(538,73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60)	(24,45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77,581</u>	<u>(563,18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319	\$ 261,496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0,89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9)	(3,263)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30)	(20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419)	(6,408)
B07500	收取之利息	655	1,55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7,016</u>	<u>222,29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29,646)	306,03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8,297)	(7,054)
C05600	支付之利息	(5,918)	(6,71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3,861)</u>	<u>292,271</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70,736	(48,62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47,251</u>	<u>95,873</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17,987</u>	<u>\$ 47,25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錦松



經理人：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46,855,034)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36,159,262
期末待彌補虧損	(10,695,772)
註：本年度盈餘彌補虧損，不配發股東股利。	

董事長：郭錦松



總經理：柯燦塗



會計主管：陳明賢



台灣矽科宏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2.2.4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u>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個別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融資金額係指本公司短期融通資金之累計餘額。</u></p>	<p>2.2.4 <u>依 2.1.2(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 2.2.1~2.2.3 之限制，但仍應分別就業務往來、短期融通資金訂定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並訂定資金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u></p>	<p>明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之限額。</p>
<p>2.3.1 本公司資金貸與期限，每次不得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惟本公司<u>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期限以五年為限。</u></p>	<p>2.3.1 本公司資金貸與期限，每次不得超過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p>	<p>明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之期限。</p>
<p>2.4 計息方式：<u>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得以低於其他公司利率計息，其他本公司准予貸放之公司或行號，依當月臺灣銀行基本放款利率加 2%按月計息。如借款人未能履行融資契約，從違反融資契約之日起，依原利率乘 1.1 倍按月計息。</u></p>	<p>2.4 計息方式：<u>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得以低於其他公司利率計息，其他本公司准予貸放之公司或行號，依當月臺灣銀行基本放款利率加 2%按月計息。如借款人未能履行融資契約，從違反融資契約之日起，依原利率乘 1.1 倍按月計息。</u></p>	<p>明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之計息方式。</p>